**龙城区营商环境建设局部门预算**

**（2022年）**

**2022年龙城区营商环境建设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龙城区营商环境建设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龙城区营商环境建设局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2年龙城区营商环境建设局部门预算批复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十一、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十三、债务支出预算表

十四、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七、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龙城区营商环境建设局概况

1. **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和区政府关于加强和优化营商环境建设以及行政审批相关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起草区政府规章草案，组织贯彻落实《辽宁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

(二)拟订全区营商环境建设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拟订加强和优化全区营商环境建设的政策、措施和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统筹协调全区营商环境建设工作。

(三)负责全区营商环境建设监督检查工作，受理相关投诉、举报，查处营商环境建设违法违纪行为，建立营商环境监督检查与纪检监察、行政审计和刑事司法相衔接的工作机制。

(四)配合有关部门对全区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部署情况进行绩效考评，建立营商环境建设与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奖惩、使用的挂钩机制。

(五)负责推进和指导全区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及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

(六)负责全区行政权力运行制度系统、行政权力电子监察系统建设等工作，统筹负责“互联网+政务”建设推进和8890服务平台的大数据管理和应用。负责8890非紧急类服务平台规划建设和日常运行监管工作，指导区民心网工作。负责龙城政务服务网和行政审批与事中事后监管网络对接系统的建设和管理。

(七)负责行政审批规范化体系建设，建立、完善相应工作机制，研究制定行政审批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并负责组织实施。

(八)负责经省政府批准划入区行政审批局行使的建设项目、市场准入、文教卫计、农业、林业、水务、社会事务等事项的行政审批工作，研究解决相关事项调整、流程再造、环节优化、时限压缩等问题。

(九)负责全区政务服务工作的运行和管理。负责全区各级公共行政服务中心的运行、监督和指导；负责以“三集中四到位”方式进驻审批大厅的政务服务事项的组织协调、监督管理和指导服务。

(十)承担区营商环境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十一)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二)逐渐建立完善部门工会组织，以维护本部门职工合法权益，丰富职工精神文化生活，保障职工享有相应福利待遇。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龙城区营商环境建设局本级

无二级预算单位

1. 龙城区营商环境建设局2022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的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2022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其中：

（一）收入预算389.5万元，包括：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89.5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

5.单位资金收入0万元；

6.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二）支出预算389.5万元，包括：

1.基本支出389.5万元；

2.项目支出0万元。

在支出预算389.5万元中，债务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支出0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0万元。

2022年预算收支比 2021 年增加55.88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39.2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预算无政府采购项目。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按照中央及省委、省政府关于厉行节约、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八项规定”等有关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压减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数7.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费7.5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 0台，金额0万元，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台，单位价值 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2022年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1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1个，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100%。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0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0个,涉及资金0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10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应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03（款）行政运行01（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01（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款）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05（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02（款）住房公积金01（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行政单位医疗01（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第四部分 2022年龙城区营商环境建设局

部门预算批复表

详见附表：2022年龙城区营商环境建设局部门预算批复表